
中共高邑县委统战部

2024 年度基层宗教事务管理补助经费

项目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中共高邑委办公室高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高发〔2019〕7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县委统战部2024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县委统战部的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发挥县委在统一战线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组织和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

2、开展统一战线理论和实践研究，推动落实统一战线工作的理论、政策和法律法规，深入调查研究，及时向县委报告统一战线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统筹协调和指导检查全县统一战线工作。

3、负责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

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等领导职务。

4、协助县工商联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反映和协调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生活中的实际问题。贯彻落实党的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方针政策，统筹开展统一战线新闻宣传，拟订统一战线宣传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研判涉及统一战线的舆情并协调有关部门应对处置。

5、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协调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指导有关单位和社会组织开展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6、负责民族和宗教工作。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工作方针政策，调查研究民族宗教工作问题，拟订民族宗教工作政策措施，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代表人士，依法管理民族和宗教事务，协调民间信仰事务管理，巩固和发展党同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

7、负责开展非公有制经济领域的统战工作，贯彻落实有关扶持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调查研究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了解和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意见，联系、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8、负责海外统战工作，牵头开展港澳统战工作，开展对台统战工作。组织协调、督促检查落实海外统战工作政策和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对香港、澳门地区统一战线工作进行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香港、澳门、台湾有关团体及代表人士，联系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协同做好台胞、台属有关工作。负责统一战线外事管理工作。

9、统一管理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负责拟订侨务工作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协调、检查落实，调查研究相关侨情和侨务工作情况，管理涉侨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联系海外有关侨团和代表人士，指导推动涉侨宣传、文化交流、华文教育、经济科技合作与交流工作等。依法协调归侨侨眷和华侨在国内合法权益维护工作。

10、协助管理乡镇分管统战工作的党委委员。受县委委托，领导县工商联党组，指导县工商联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县工商联领导班子建设。指导县社会主义学校工作。统筹管理统一战线有关单位和团体。

11、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本部门独立核算单位共 1 个，中共高邑县委统战部本级，为行政单位，经费形式为财政拨款。年初在职人数 10 人，增加 0 人，减少 0 人，退休 0 人，年末在职人数 10 人。截至 2024 年末，固定资产 8 万元。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本年收入决算 140.83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数 140.83 万

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总体绩效目标：

县委统战部领导本部各系统，搞好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提出宗教基层建设规划目标，做好对县统战部干部和成员的教育、管理工作。实施对干部成员特别是领导干部的监督。加强领导和指导统战部做好纪检工作，加强内部监督，抓好干部廉政建设工作。

分项绩效目标：

1. 预算执行情况

县委统战部 2024 年度收费 3 万元，预算执行率预计 100%。

2.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基层宗教专项设置全面规范；各单位扎实开展“四型机关”创建工作。

产出质量：各项工作正常完成。

产出时效：每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

产出成本：年度预算 3 万元内完成。

3. 效益指标

全面提升机关党组织的凝聚力、执行力。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组织工作

为保证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我单位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县委统战部部长杨会杰为组长，主任李增畦为副组长，各处室负责人为成员，负责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和实施工作。评价工作小组对年度绩效的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梳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评价报告三个阶段。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1. 前期准备

首先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明确绩效评价的内容和范围，初步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二是召开座谈会，对工作方案进行反复讨论并广泛征求相关部门和有关人员意见。三是在资料搜集、信息核实、现场调研、访谈沟通等工作的基础上，对我单位各预算项目单独进行打分自评，各项目自评工作为实施年度绩效评价工作奠定了基础。

2. 组织实施

评价工作小组对我单位年度绩效的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梳理。首先，通过分析、核实，确保所收集的数据和资料真实、可靠。其次，逐一梳理各文件内容，将存在的问题以批注形式予以说明，同时在梳理资料过程中将资料分类并排序编码，形成资料清单。最后，在与相关人员沟通过程中，直接对照资料清单进行核实，随时删除已核实的批注问题，即时更新备注信息，确保已提交和待补充的资料名称、存在的问题及重点信息同时展现。

3.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小组成员在对收集的数据、资料进行核对、比较、计算的基础上，对比年度绩效目标，形成评价结论；根据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形成绩效评价档案。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是强化领导，明确责任。严格实行一把手牵头，支部部长负责的工作格局，切实把宗教基层建设工作列入单位议事日程，并明确责任和分工，把责任落实到人头。

二是分解目标，落实考核。各单位结合自身实际，制定本单位年度工作目标，并把任务落实到人，实行倒计时管理，限期完成。并将工作列入年度考核内容，把党踏实工作实处。

三是严格督导，定期通报。由领导带队，深入基层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督导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并将督导情况进行通报，切实调动大家的工作积极性，为提高宗教基层建设水平贡献力量。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我单位 2024 项目 1 个，具体详情见分项绩效项目清单。

1. 投入指标（20 分）

（一）绩效目标指标管理（10 分）

1. 绩效目标科学性

经自评，总体绩效目标、分项绩效目标和预算项目目标较为完整、指向精准、客观公正、数量适当、可行性，故此项得分 6 分。

2. 绩效指标科学性

经自评，绩效指标科学性较为准确的反映了绩效目标完

成情况；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故此项得分 2.5 分。

（二）预算编制（10 分）

1. 预算编制完整性

经自评，部门所有收入全部纳入部门预算；部门支出预算统筹各类支出，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分别编制，故此项得分 2 分。

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等编制合规性

经自评，功能分类编制准确；项目支出按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项目支出按规定实施投资评审管理；项目支出按规定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故此项得分 6 分。

3. 预算上报及时性

经自评，本部门预算按规定的时间进行了上报，故此项得 2 分。

2、过程（执行）指标（40 分）

（一）预算执行（25 分）

1. 收入预算完成率

经自评，部门收入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收入预算完成率达到 100%，故此项得 2 分。

2. 预算调整率

经自评，部门本年度预算的调整数与年初预算数的比率 0%。（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故此项得 2 分。

3. 支出进度

经自评，部门季度支出进度情况中，第一季度支出进度未达到序时进度，故此项得 4 分。

4. 资金结余结转率

经自评，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率为 0，故此项得 2 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经自评，本年度“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100%，故此项得 2 分。

6. 政府采购执行率

经自评，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故此项得 2 分。

7. 决策真实性

经自评，考核决算编制数据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一致，故此项得 2 分。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经自评，部门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故此项得 4 分。

9. 财务管理规范性

经自评，部门(单位)相关财务规则和会计制度的执行情况，会计科目和账务处理正确，已实行会计电算化；往来账款清理及时；银行账户数量、开户程序符合规定；库存现金未超过规定额度，无违反规定大额支取现金情况，故此项得 5

分。

(二) 预算管理 (7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经自评，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健全完整，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故此项得 2 分。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经自评，部门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内容和时限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故此项得 2 分。

3. 基础信息完善性

经自评，部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故此项得 1 分。

4. 资产管理规范性

经自评，部门的资产配置、使用合规，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故此项得 2 分。

(三) 绩效评价 (8 分)

1. 绩效自评覆盖率

经自评，部门严格按照财政局要求实施绩效自评并全部报送相关自评材料，故此项得 4 分。

2. 评价结果应用率

经自评，财政绩效评价、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中提出的意见建议被采纳并应用于下年预算，故此项得 4 分。

3、产出指标

(一) 数量指标 (10 分)

1. 维持宗教稳定。

经自评，维持宗教稳定率达 100%，故此项得 10 分。

(二) 质量指标 (10 分)

未定经自评，本单位的正常完成宗教活动，故此项得 10 分。

(三) 时效指标 (5 分)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对宗教活动，故此项得 5 分。

4、效果指标

履职效益 (15 分)

1. 部门整体效益

经自评，部门通过履行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等职责间接影响了社会、经济、民生、环境发展等方面，故此项得 8 分。

2. 社会公众满意度

通过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较为满意程度，故此项得 5.5 分。

分。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2024 年单位积极履职，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梳理内部管理流程，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经自评，总体得分 97 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综合评价等级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 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易量化，只能用定性方法考核，造成评分具有一定主观性。
- 随着自评工作的要求不断细化，相关工作人员专业性有待提高。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 在工作中根据不断出现的新情况和发现的新问题，逐步完善项目绩效评价管理体系，进一步提高项目绩效管理水平；
- 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项目立项规范，绩效评价相关方针、政策以及市财政有关规定等的学习培训，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项目立项管理水平和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务	签 字

杨会杰	县委统战部	常务副部长	杨会杰
冯硕迪	县委统战部	副部长	冯硕迪
冯雅敏	县委统战部	副部长	冯雅敏
李 曼	县委统战部	科员	李曼
王嘉俐	县委统战部	科员	王嘉俐

